证券代码: 836011 证券简称: 朋万科技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成都朋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 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 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 下:

| 原规定 | 修订后 |
|-----------------------|------------------------|
| 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 | 第一章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 |
| 币 2817.6 万元。 | 币 3251.5104 万元。 |
| 第三章 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全 | 第三章 第十五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全 |
| 部为普通股,股份数为 2817.6 万股, | 部为普通股,股份数为 3251.5104 万 |
| 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 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
| 第十一章 第一百八十条 投资者关系 | 第十一章 第一百八十条 投资者关系 |
| 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与 | 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与 |
| 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 | 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 |
| 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实现公司 | 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实现公司 |

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与投资人之间的纠纷,应优先自行协商,协商不成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价值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与投资人之间的纠纷,应优先自行协商,协商不成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 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做出 合理安排。公司终止挂牌中应设置终 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 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公司应 提供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益保护,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 护作出安排,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 所上市的除外;公司被强制处应与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与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 修订原因

1、2022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 09月0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成都朋 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此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 2022 年 9 月 19 日 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9 月 20 日已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8,176,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32,515,104 股。此次分红后公司总股本与原公司章程所记载股份数不一致。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为充分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特修订《公司章程》。

三、 备查文件

成都朋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成都朋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